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部分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議選舉董事
建議修訂章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華隆廣場3幢4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3至16頁。

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xrqgs.com>)。若閣下有意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列印的指示，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2021年6月3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填妥及簽署並交回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所提述的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3
2. 建議選舉董事	4
3. 董事服務合約	5
4. 建議修訂章程	5
5. 股東週年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6
6.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	7
7. 推薦建議	7
8. 責任聲明	7
9. 其他事項	8
附錄一 — 董事選舉候選人的資料	9
附錄二 — 修訂章程	1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3

釋 義

於本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華隆廣場3幢4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以供考慮及酌情批准載於本通函第13至16頁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
「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本公司」	指	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元的內資普通股，並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為目前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未上市股份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元，並於聯交所上市且以港元買賣的海外上市外資普通股

釋 義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4月19日，即於本通函付印之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不時修訂的證券上市規則
「提名委員會」	指	第二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包括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JiaXing Gas Group Co., Ltd.*

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8)

執行董事：

孫連清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松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

何宇健先生

鄭歡利先生

傅松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林德先生

于友達先生

鄭學啟先生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及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浙江省

嘉興市

經濟技術開發區

華隆廣場3幢5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建議選舉董事

建議修訂章程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資料，並向閣下發出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有關(其中包括)下列事項的決議案：(i)建議選舉董事；及(ii)建議修訂章程。

* 僅供識別

2. 建議選舉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徐林德先生(「徐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自本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及建議選舉董事。

徐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或彼曾任職的委員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阮洪良先生(「阮先生」)已獲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為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供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此外，為填補徐先生辭任後的臨時空缺，周鑫發先生(「周先生」)已獲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供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

阮先生及周先生的履歷載於本通函附錄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阮先生及周先生分別獲委任為第二屆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供股東審議及批准。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就擬委任周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事，已遵從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提名政策及公司戰略。提名委員會提名周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考慮到其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以及公司運營及管理等因素(如本通函附錄一所示)，彼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有助於提高董事會運作效率的潛力，以及彼對本公司業務的潛在承諾。董事會認為，周先生將憑藉其豐富的經驗及知識，對與本公司經營及管理有關的重大事項提供主觀、獨立且充分的意見及分析，並將與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一道，促進董事會結構在文化、專業技能及資質等各方面的多元化。

周先生已確認，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的獨立性因素。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的獨立性指引，周先生為獨立人士。

阮先生及周先生如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當選，將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分別擔任第二屆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

滿(即2023年1月10日)為止。阮先生及周先生均會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3. 董事的服務合約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供股東批准本公司與阮先生及周先生分別擔任第二屆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其選舉，方可作實。

根據將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阮先生無權就出任非執行董事而獲發任何董事袍金，惟彼獲償付於履行職務時錄得之一切合理實報實銷的開支。周先生每年可享有董事袍金人民幣100,000元。應付予周先生之董事袍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其職務、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表現及業績建議並經董事會確認，且須經由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

4. 建議修訂章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0日的公告所披露，為反映自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的董事變更後董事會成員數目的變化，董事會建議對章程作出修訂，其涉及董事會的組成。因此，擬對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條作出具體修訂。

有關具體修訂，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建議修訂詳情。儘管建議修訂章程，章程的其他章節及條款內容將維持不變。

須修訂的條款原文及修訂後文本的英文譯文載於本通函的英文版本。原文版本(即中文版本)載列於本通函。英文譯文僅供參考，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條款的中文版本為準。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供股東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條的建議修訂須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於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相關特別決議案在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通過後，方會就章程的建議修訂於中國相關部門進行存檔。

章程的修訂將於建議修訂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當日起生效。

5. 股東週年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華隆廣場3幢4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3至16頁。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所規定的方式刊發有關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

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出的各決議案放棄投票。

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xrqgs.com>)。就H股股東而言，代表委任表格須按照其列印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連同經簽署或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就內資股股東而言，代表委任表格應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2021年6月3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以親身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至本公司的中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華隆廣場3幢5層)。

填妥及簽署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6.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31日(星期一)至2021年6月4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內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的H股股東須最遲於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獲派發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至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尚未登記過戶的H股持有人須不遲於2021年6月9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待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本公司股東通過後，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或之前派發予於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7.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i)建議選舉董事；及(ii)建議修訂章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推薦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8.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遵照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詳情，而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此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而可能致使其中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9. 其他事項

本通函的中英文文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文本為準。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連清
謹啟

2021年4月27日

非執行董事

阮洪良先生，59歲，於1978年7月畢業於嘉興市第一中學。阮先生於玻璃行業擁有逾34年的經驗。阮先生現為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福萊特玻璃集團」，一家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6865.HK）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65.SH）的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阮先生於1998年6月至2005年12月於福萊特玻璃集團的前身擔任董事，於1998年6月至1999年2月擔任董事會副主席，以及分別於1999年3月至2000年5月及2003年9月至2005年12月擔任董事會主席。阮先生亦於2000年5月至2003年9月擔任福萊特玻璃集團前身的總經理。阮先生自2005年12月起於福萊特玻璃集團擔任董事會主席兼總經理。阮先生亦於福萊特玻璃集團的附屬公司任職。彼自2006年6月起擔任上海福萊特玻璃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自2007年8月至2014年3月擔任浙江嘉福玻璃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自2011年1月至2014年3月擔任安徽福萊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和安徽福萊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自2014年3月起擔任浙江嘉福玻璃有限公司、安徽福萊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安徽福萊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和嘉興福萊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以及自2011年2月起擔任浙江福萊特玻璃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彼亦自2013年1月起一直為福萊特（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7月起為福萊特（香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以及自2016年7月起為福萊特（越南）有限公司主席。阮先生自2019年起擔任福萊特玻璃集團研發中心總經理、自2019年6月起擔任福萊特（嘉興）貿易進出口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以及自2020年4月起擔任鳳陽中石油崑崙燃氣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鑫發先生，65歲，畢業於浙江大學，於1992年1月取得工程學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取得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資格。自1979年6月至1988年7月，周先生擔任浙江中醫藥大學的工程師。取得工程學碩士學位後，周先生自1992年1月至2003年5月擔任中國光電發展中心的高級工程師。自2003年6月至2015年12月，周先生擔任浙江省能源研究所的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自2016年1月至2020年10月，周先生擔任浙能技術研究院的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阮先生及周先生均(1)概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2)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3)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及(4)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建議選舉阮先生或周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載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建議修訂章程

原條款	修訂後條款
第一百一十二條 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8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3人。任何時候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少於3人並應佔董事會總人數的三分之一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滿足公司上市所在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則要求。 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直接向股東大會、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和其他有關部門報告情況。 董事可以由總經理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總經理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總計不得超過公司董事總數的二分之一。 董事會設董事長1名。董事長由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和罷免，董事長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 控股股東的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長、執行董事)兼任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職務的人數不得超過2名，且必須分清各自職務的職責，承擔所兼職務的法定責任和行使所兼職務的法定權利，並保證有足夠的時間和必要的知識能力承擔公司的工作。	第一百一十二條 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3人。任何時候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少於3人並應佔董事會總人數的至少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滿足公司上市所在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則要求。 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直接向股東大會、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和其他有關部門報告情況。 董事可以由總經理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總經理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總計不得超過公司董事總數的二分之一。 董事會設董事長1名。董事長由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和罷免，董事長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 控股股東的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長、執行董事)兼任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職務的人數不得超過2名，且必須分清各自職務的職責，承擔所兼職務的法定責任和行使所兼職務的法定權利，並保證有足夠的時間和必要的知識能力承擔公司的工作。

原 條 款	修 訂 後 條 款
董事無需持有公司股份。 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屆任期三年，可連選連任，但最多不得超過九年(如超過九年，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連選連任須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的上市規則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另有規定的除外。	董事無需持有公司股份。 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屆任期三年，可連選連任，但最多不得超過九年(如超過九年，該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連選連任須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交易所的上市規則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另有規定的除外。



JiaXing Gas Group Co., Ltd.*

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華隆廣場3幢4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財務報告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預算報告。
5.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建議利潤分配方案及末期股息派發方案，並授權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派發該末期股息。
6. 審議及批准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 僅供識別

週年股東大會通告

8. 審議及批准選舉阮洪良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9. 審議及批准選舉周鑫發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待上述第8及第9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分別與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阮洪良先生及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周鑫發先生擬訂立的服務合約，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本決議案後適時代表本公司簽立上述服務合約。

特別決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7日之通函附錄二所載的本公司章程(「章程」)，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在其全權酌情認為就建議修訂章程的實施及／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訂一切有關文件及普遍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代表董事會
嘉興市燃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連清

中國，嘉興
2021年4月27日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主席決定允許通過舉手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項的決議)。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xrqgs.com/>)刊載。
2.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不必為本公司股東。若股東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其受委代表只可以投票方式表決。鑒於新冠肺炎疫情的發展情況，股東可考慮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就決議案進行表決，而非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週年股東大會通告

3. 代表委任文據必須以書面形式並由股東或其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如股東為法團，則有關文據必須蓋上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的行政人員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如該文據由股東授權的人士簽署，授權該人士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最遲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最遲於2021年6月3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的中國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H股股份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5.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31日(星期一)至2021年6月4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內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的H股股東須最遲於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6. 為釐定獲派發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至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尚未登記過戶的H股持有人須不遲於2021年6月9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待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本公司股東通過後，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或之前派發予於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7. 凡根據代表委任文據條款進行的表決均為有效表決，即使委任人已去世或已喪失行為能力，或代表委任表格已被撤回或簽署代表委任表格的授權已被撤回，或代表委任表格所涉及的股份已轉讓，惟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收到上述事宜的書面通知除外。
8. 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及聯繫資料如下：

就過戶文件而言：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就代表委任表格而言：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週年股東大會通告

9. 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的地址及會務常設聯繫人的聯絡資料如下：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華隆廣場3幢5層
電話：+86 (573) 8221 6881
傳真：+86 (573) 8222 7685
聯繫人姓名：陸晨佳

10. 根據本公司章程，如兩名或以上人士登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股東，只有於股東名冊上名列首位的人士有權收到本通告，而寄發至該人士的通告應視為已送達該股份的全部聯名股東。
11. 股東週年大會預期不超過半天。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須自行負責交通和住宿費用。
12.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查驗。

於本通告日期，我們的執行董事為孫連清先生及徐松強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為何宇健先生、鄭歡利先生及傅松權先生，而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林德先生、于友達先生及鄭學啟先生。